

## 涟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### 建设用地规划条件

涟自规(2020)018-20号



建设项目名称		座落位置	东胡集镇桥西居委会、镇北村	建设工程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，如与本条件相抵触，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本规划设计条件有效期一年，解释权归涟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所有。联系电话：0517-82382537			
申报单位名称		东胡集镇人民政府	地块名称		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	内容	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	
1	用地性质		供应设施用地	6	建筑物、构筑物退让	退道路红线	
2	建设内容		升压站、管理用房、附属用房、绿化、配套等		退用地边界	符合采光、消防、安全要求,同时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2011版相关要求。	
3	用地范围	四至	详见附件		退绿化控制线		
		用地面积	7251.94平方米	其他	需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2011版的有关要求		
4	建设控制	容积率(R)	≤0.4	7	道路	按照功能、流程、管理、卫生方面的要求;合理组织内部交通;出入口与道路应尽量采用正交布置,如斜交不宜小于75°。	
		建筑密度	≤30%	8	管线	合理组织综合管线,雨、污采用分流制,电力、弱电采用地下敷设,间距满足最小间距要求。	
		绿地率	≤20%	9	市政公用设施	按规定配套	
		建筑限高		10	公共设施	按规定配套	
		地坪标高	室外地坪标高依据相邻道路确定	11	景观要求	要注重镇村的整体效果,建筑体现时代特征,色彩明快、简洁大方。	
		出入口方位		12	其他要求	需由具有专业设计资质单位进行编制(附电子文件,提供资质证书)。	
		小汽车(面积或泊位)	按规定配套	13	主要报审材料	设计说明	√,含配套设施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一览表
		自行车(面积或泊位)	按规定配套			现状地形图	√
		总平面图	√,含室外地面标高及道路控制点坐标及标高				
		建筑平、立面、剖面图	√				
		管线综合图	√				
5	建筑间距		符合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2011版及相关规范的各项要求		效果图	√	
备注			1、需进行智能化、建筑节能设计,方案须达到修建性详细规划深度要求;2、涉及人防、消防、环保、抗震等方面应满足国家有关规范及相关要求;3、涟自规(2020)018-1号——涟自规(2020)018-19号为本项目风力发电机组用地;4、其它未尽事宜按《江苏省建设用地指标》(2018年版)、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2011版及相关行业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执行。				